

证券代码：300995 证券简称：奇德新材 公告编号：2025-016

广东奇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广东奇德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2025 年 4 月 8 日、2025 年 4 月 9 日、2025 年 4 月 10 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2023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对重要问题的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对于公司股票交易发生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与公司相关且市场关注度较高的信息。
- 3、公司已披露的经营情况、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目前正在筹划碳纤维制品扩建项目和子公司奇德汽车零部件材料（泰国）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等在内的再融资事项，该事项尚处于内部沟通阶段，具体融资方式、金额等方案尚未确定。公司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根据该事项发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5、经核查，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正在筹划的再融资事项及近期公告的事项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

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未达到规定发布业绩预告的有关情形，未向除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第三方提供未公开的年度业绩信息。

3、公司郑重提醒投资者：《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4、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董事会自查说明；
- 2、股票异常波动询证函；
- 3、股票异动询证函回复。

特此公告。

广东奇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0 日